# 开封市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5-05-27

*第一篇：开封市广播电视大学文件开封市广播电视大学文件汴电大校发 [2024]27关于表彰2024年度优秀教职工的决定学校各单位：2024年是我校长足发展的一年，在这一年里，我校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为了表彰先进，学校决定对2024年...*

**第一篇：开封市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开封市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汴电大校发 [2025]27

关于表彰2025年度优秀教职工的决定

学校各单位：

2025年是我校长足发展的一年，在这一年里，我校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为了表彰先进，学校决定对2025年度为了学校发展在管理岗位取得成绩的郭俊成等20名先进工作者、张鹤鸣等7名优秀党员、崔正强等5名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宋淑平等6名半年考核优秀人员、焦为民等7名科研获奖优秀人员进行表彰。

附件：

1、《2025年度学校集体获奖情况》

2、《2025年度学校管理方面优秀教职工名单》

3、《2025年度科研获奖优秀教职工名单》

4、《2025年度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名单》

5、《2025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名单》

6、《2025年上半年考核优秀人员名单》

二00四年九月十日

2025年度学校集体获奖情况

荣 誉 名 称 全国网络系统示范单位 全省电大先进办学单位 电视中专办学先进单位 毕业生就业先进集体

省电大第四届英语演讲比赛先进单位 市保密工作先进单位 机要文件管理先进单位 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计划生育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五好”基层党组织 文明学校

老干部工作先进单位

颁 奖 单 位 全国网络系统建设委员会 省电大 省电大 省电大 省电大 市委 市委

鼓楼区委、区政府 鼓楼区委、区政府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2025年度学校管理方面优秀教职工名单

姓 名 郭俊成 房金海 张宏伟 秦丽华 张耀先 靳 艳 吴 杰 关春雪 韩秀梅 郭俊成 明开瑜 梁根印 关春雪 李松浩 李秉花 房金海 王之廉 房金海 焦为民 田超然 常崇光 陈 红 秦丽华 张鹤鸣 杨民章 房金海 王之廉 梁根印 关春雪 梁根印 张耀先

荣 誉 名 称 颁奖单位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先进管理人员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先进管理人员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学籍管理先进工作者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毕业生就业先进工作者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优秀教师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优秀教师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省电大评为教材先进工作者 河南省电大 2025年度被评为河南省民革优秀党务工作者 民革河南省委 2025年度被市委、市政府评为抗非典先进工作者 市委、市政府 2025年度被省妇联、市委评为省、市优秀驻村队员 省妇联、市委 2025年度被评为市先进教育工作者 市委、市政府 2025年度被评为市优秀教师 市委、市政府 2025年度被评为优秀工作队员 市委 2025年度被评为民革优秀党员 民革开封市委 2025年度被评为市工会财务先进队工作者 市总工会 暑假大学生志愿者社会实践活动先进工作者 市宣传部、团市委 2025年度被评为优秀工会工作者 市文教卫工会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党务工作者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老干部工作先进个人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文明教师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计划生育先进个人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抗击非典先进工作者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教育系统抗击非典先进工作者 市教育局 2025年度被评为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 区委、区政府 2025年度被评为人口和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鼓楼区计生委 2025年度被评为人口和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 鼓楼区计生委 2025年度被评为综合治理先进工作者 区委、区政府 被评为民革南关区支部优秀党员 南关区民革 2025年度被评为防非典先进工作者 兰考县委、县政府 2025年度被评为防非典先进工作者 兰考县委、县政府

2025年度科研获奖优秀教职工名单

姓 名

荣 誉 名 称

颁奖单位 省科技厅 市政府

省第一届党政领导干部书法、摄影艺术大赛组委会 市社科联 焦为民 2025年省科技成果奖《高等教育人才素质测评软件的开发与研究》

2025年市科技进步奖叁等奖《高等教育人才素质测评软件的开发与研究》

王之廉 河南省第一届党政企事领导干部诗歌书法、摄影艺术大赛荣获二等奖

“创造性思维训练”一等奖

《顺应潮流，创新发展――市级电大省教育厅、省社科联 刘项英 论文：发展之我见》一等奖

论文：《校园文化与思想教育》一等奖

李文和 辅导学生在第四届英语演讲比赛中获二等奖

省社科联 省电大

田超然 2025年优秀课题奖二等奖《城市建筑规划社科联 设计中体现宋文化特色问题研究》 李文和 获2025年社科系统先进工作者 胡玉玲 获2025年社科系统先进工作者 田超然 获2025年社科系统先进工作者 徐 黎 河南省教学技能竞赛二等奖

社科联 社科联 社科联

河南省教育系统、省电大

2025年度支部优秀共产党员名单

张鹤鸣 李秉花 王 勇 毛爱玲 张玉枝 陈新一 杨民章

2025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名单

崔正强 铁兰可 李文和 秦丽华 宋淑平

2025年上半年考核优秀人员名单

张鹤鸣 李文和 宋淑平李秉花 肖福敏 靳 艳

**第二篇：宁波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甬电大[2025]33号

关于颁发《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系（部）、处（室）、中心：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现予颁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二OO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颁发

科研项目

管理办法

通知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 二00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印发

共印26份 附件：

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调动我校教学、科研人员从事科学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组织好学校的科研力量，保证科研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按质按期完成，不断提高学校的科研水平，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校内科研项目的申请、审批与立项

1、校内科研项目系学校根据事业发展的需要，紧密结合远程开放教育的实践而设立，课题立项工作每两年开展一次。事关学校改革发展的重大课题立项，可不受此限制。项目研究期限一般不超过两年。

2、研究课题与学校事业发展直接相关，由学校直接提出，或由教科所会同校内有关部门共同设计，提交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

3、申请者必须是宁波电大系统的正式在职教职工为课题项目负责人。申请者一般不得同时申请两个课题，往年的课题未完成者，原则上不得申请新的课题。

申请者需认真填写《宁波广播电视大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报、评审表》（一式两份），申报表可在学校教科所领取，也可直接从教科所主页“表格下载”处下载。

申请表经所在部门签署意见后交教科所汇总，教科所组织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和分类筛选，提出初步意见后，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审核、评定。经评审通过的，予以正式立项。

教科所向获准立项的课题组负责人（或个人）颁发《科研项目立项通知书》。

第三条 校内科研项目的管理与结题

1.项目立项后，凡有以下情形之一者，须由项目负责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所在部门同意盖章后，报宁波电大教科所备案：

①变更项目负责人； ②改变项目名称； ③改变成果形式； ④对研究内容作重大调整； ⑤项目完成时间延期； ⑥因故中止或撤销项目。

教科所对未经上报备案，擅自进行上述变更的项目，将不予结题。2.为维护科学研究和科研管理制度的严肃性，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撤销立项，视情况追回经费，有关责任人三年内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申请新项目：

①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 ②研究学术质量低劣；

③无故延期，且不提出延期申请；

3．对于因故不能按计划执行的项目，学校可酌情采取中止、撤题等办法处理，并追回不合理开支的经费。

4．完成申请书中预定的计划并达到预定成果的课题，项目负责人应及时办理结题，提交结题申请和《科研项目总结报告》、具体成果以及按要求应归档的全套研究材料，由教科所组织相关专家鉴定，经校长审定后，教科所建立科研项目成果档案。

5．校内科研项目的研究成果，应标注“宁波广播电视大学科研经费资助项目（项目批准号）”字样。

第四条 校外科研项目的管理

鼓励并支持教职工申报、承接校外各类科研项目。学校视其项目的性质或成果给予配套经费支持或奖励。教职工承接校外的科研项目应向教科所登记备案。

校外科研项目的管理，参照有关主管审批部门的管理办法执行。第六条 本办法由校长室负责解释。第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三篇：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黔电大校字（2025）第030号

关于对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各试点教学点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

总结性评估的通知

各试点分校及教学点：

根据教高厅［2025］20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工作的通知》及黔教办高［2025］25号《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对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各分校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的通知》，受省教育厅委托，省校决定对各试点教学点实施“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进行总结性评估，为保证评估工作的顺利开展，现作如下工作安排。

一、评估目的

根据“以评促改，以评促建，以评促管理，以评促发展”的原则，通过总结性评估促进广播电视大学进一步明确发展方向，确立现代远程教育的教学模式，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使其在实现我省高等教育大众化，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和建设学习型社会的目标中发挥重要作用，更好地为我省在职人员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的提高作出积极的贡献。

二、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是中央电大2025年12月25日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教学点全面清理审批的意见的通知》中清理确认的、目前拥有试点专业学生的教学点。

三、组织形式

1、省校成立试点项目教学点总结性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及评估办公室。

2、省校成立总结性评估专家组。专家组由贵州电大副教授、副处长以上人员组成，并从分校抽调一批讲师以上职称以及长期从事试点项目工作的管理人员组成。

四、评估时间

评估时间定于2025年3月15日至20日

五、评估内容

以“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指标及标准中对教学点的要求内容进行评估。

六、评估方式

采取听汇报、实地考察、查阅资料、听课、召开座谈会、走访等方式进行，并在此基础上由专家组进行商议评定。

七、评估结论 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种。

八、其他

1、各教学点在评估专家组进校前应撰写一份教学点试点项目开展情况工作汇报。

2、各教学点接待评估专家组，一切从简，不搞迎、送仪式。附件：

1、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对各试点教学点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领导小组成员和办公室成员名单。

2、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对各试点教学点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专家组及评估教学点名单。

二〇〇五年二月十七日

主题词：高等教育 电大 试点项目 评估 通知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办公室

报：校领导、教育厅高教处 送：各部门、各分校、各教学点

2025年2月17日印发 附件一：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对各试点教学点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领导小组成员和办公室成员名单：

组 长：汤会琳 副组长：代其平

刘真祥

吴筑星 龚 辉 钱庆生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校长 贵州省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

成 员：赵 祥、辛小林、孙鲁痕、李亚平、周静蒲、连 红、袁亚波、李传忠、王之瑞、李鸣、杨文焕、王文瑾、殷荫、李忠建、王晓荃、申 翔、顾明宇、文彬、刘国琦、何芝才、张启能、张和平、龙 渊、叶妮英、刘思明、曹东、韩耀东、罗富荣

评估领导小组下设评估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辛小林

成 员：李光和、陈妤茜、何启旻

附件二：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对各试点教学点进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开放教育试点”项目总结性评估专家组及评估教学点名单。

遵义地区

第一组：组

成评估教学点：习水县工作站、赤天化工作站、第二组：组

成评估教学点：遵义县工作站、桐梓县工作站、湄潭县工作站第三组：组

成 评估教学点：绥阳县工作站、余庆县工作站、正安县工作站第四组：组

成 评估教学点：道真县工作站、务川县工作站、长：韩跃武

贵州电大副教授 员：钟卫东

黔东南分校教务科长

阴 涛

贵州电大讲师

长：孙鲁痕

贵州电大文科教学部主任 员：张文星

贵州电大后勤处副处长

刘元兴

黎阳电大工作站教务科长

长：袁亚波

贵州电大办公室主任 员：龙成进

黔东南分校副校长 谭 立

贵州电大副教授

长：潘 雯

贵州电大副教授

员：罗大鹏

黔南分校电教科长

汪晓红 贵州电大讲师

O六一工作站 贵阳地区

组 长：程绍雨

成 员：朱怡蓉

成幼君

贵州电大教务处副处长 贵州电大副教授 毕节分校讲师

评估教学点：修文县工作站、劳培工作站 铜仁地区

组 长：孙 莉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程光丽

贵州电大讲师

石丽娅

评估教学点：石阡县工作站 六盘水地区

组 长：苏艾平

贵州电大副教授 贵阳分校讲师

成 员：张剑涛

贵州电大讲师

王显非

黔西南分校学生科副科长

评估教学点：盘县教学点 毕节地区：

第一组：组 长：周静蒲

成 员：周吉萍

贵州电大经济教学部主任 贵州电大高职学院副书记

潘祖伦

安顺分校试点项目办主任 评估教学点：大方职中教学点、黔西县教学点、金沙进校教学点 第二组：组 长：黄 珏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陈正权

黔南分校教务科长

徐晓莉 贵州电大讲师 评估教学点：织金技校教学点、纳雍进校教学点 黔东南地区：

第一组：组 长：胡 群

成 员：代鸣娟

黎 虹

贵州电大成人开放学院副院长 贵州电大继教学院副院长 黔西南分校远程网络科科长

评估教学点：台江县工作站、三穗县工作站 第二组：组 长：杨爱华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江 虹

贵州电大讲师

高纶婕

安顺分校讲师

评估教学点：天柱县工作站、锦屏县工作站 第三组：组 长：史小梅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杨大江

铜仁分校副校长

田克勤

贵州电大讲师

评估教学点：黎平县工作站、榕江县教学点 第四组：组 长：李紫薇

成 员：黄艺兵

贵州电大副教授 黔西南分校开放办主任

李红卫

贵州电大讲师

评估教学点：麻江县职校教学点、黄平县工作站、镇远县工作站 黔西南地区：

第一组：组 长：武筑生

成 员：王文宣

贵州电大研究生部主任 贵州电大网络中心副主任

王 茜

水钢分校学生科科长

评估教学点：贞丰县工作站、普安县教学点、安龙县教学点 黔南地区：

第一组：组 长：臧忠卿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孙玲玲

贵州电大讲师

何 德

劳培工作站职业培训科长

评估教学点：福泉县教学点、荔波县教学点 第二组：组 长：杨 婷

贵州电大副教授

成 员：张 波

贵州电大副教授

张 建

六盘水分校讲师

评估教学点：罗甸县教学点、长顺县教学点 安顺地区：

第一组：组 长：幸婉莹

成 员：张亚利

贵州电大副教授 遵义分校副教授

赵 霖

贵州电大讲师

评估教学点：平坝县教学点、普定县工作站、镇宁县教学点 第二组：组 长：左 俶

成 员：罗洪霞

潘跃华

贵州电大实验中心副主任 贵州电大副教授 遵义分校副教授

评估教学点：安顺卫职校教学点、紫云县工作站 成人开放学院：

第一组：组 长：连 红

贵州电大实验中心主任

成 员：潘中午

徐跃东

贵州电大副教授 遵义分校开放办主任

评估教学点：兴仁县职中教学点、册亨县教学点 第二组：组 长：王登培

成 员：张 涤

贵州电大高职学院副院长 贵州电大副教授

评估教学点：毕节直属学习中心、六枝特区教学点第三组：组

成 评估教学点：水晶工作站、黎阳工作站

刘六勋

息烽电大工作站教师

长：张羽琴

贵州电大副教授

员：田 为

贵州电大理工教学部副主任董德安

贵阳分校讲师

**第四篇：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黔电大校字（2025）022号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关于2025-2025学 第一学期成人大专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

各分校（工作站）、成人开放学院、高等专科学校：

2025-2025学第一学期开放教育专科期末考试定于2025年1月9日至12日进行。现将本次期末考试安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本学期考试周期为4天，每天安排4个单元的考试。

二、省开课的补考安排在3月份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三、各专业考试科目表，详见附件一。

四、各考试科目的考核方式和考试时间安排，详见附件二。

五、有关考试的几点说明：

1、考试时间安排中，凡注明“开”的为开卷，除此之外均为闭卷。半开卷考试的组织按照《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关于开放教育进行半开卷考试试点的若干意见》（电校考

[2025]9号）执行。

2、基础写作(1)（试卷号7272）课程考试时间为150分钟；其他课程考试时间均为90分钟。

六、部分课程特殊考试说明

1． 英语口语（4）课程期末考试为口试，在2025年1日9日至12日之间完成。英语口语（4）课程考试口试题签内装：（1）学生用考题一组，每组3套题签；（2）教师用相同的考题两组，每组3份题签；（3）评分标准2份；（4）成绩登记表4份。12、计算机应用基础考试由两部份组成，其中理论考试（纸质）占40%，考试方式闭

卷，实际操作（上机）考试占60%，实际操作考试在平时教学过程中安排。

七、允许考生携带计算器、绘图工具的课程

财务管理、统计学原理（A）、国家税收、中级财务会计、管理会计、市场调查与预

测、审计学原理、成本会计、旅游经济学、电子技术、电工技术课程考试考生可以带计

算器。

机械工程制图、机械制造基础、机械设计基础课程考试考生可以携带计算器和绘图

工具。

八、因考试周期缩短，个别课程考试安排有冲突，因此凡是考试时间冲突的科目，请作好考生的“留考”工作，每一考试单元只能留考一科，每位考生每天最多只能参加

四科考试。

九、注意事项

1、考试报考必须按省电大教务处考务科传送的考试科目总表的试卷号进行报考，方可参加考试，否则学生考后成绩不能登录。考试报考完成后，应认真核对，防止错报

和漏报。

2、考试编排必须用教务管理软件编排，要求按学号顺序和保密号编排考场。新教

务管理系统务必按学号顺序编排考场。

3、缺考试卷必须按考场座位表的座位号顺序一起装订，并在试卷上和考场座位表

备注上写明缺考。实到学生在座位表上签名。

4、凡未进行考试报考的，不得参加考试，考试后成绩也无效。

5、替代课程必须在试卷袋后注明替代课程名称及试卷号，未注明的将不予登分。

6、监考人员在发试卷时，必须认真检查试卷的实际页数是否与总页数相符，决不

可少发试卷。同时认真核收每位考生的试卷，如发现少页应立即查清原因并按规定处理。

在装订试卷时要严格按照考场编排表的顺序装订，防止试卷混装、错装，禁止用订书机

装订试卷。

7、期末考试考点（含开放教育本科、专科、一村一名大学生、成人）设置一览表

及各考点的分卷清单（一式三份），请在第8周（2025年10月17日前）报交省电大教

务处考务科。考试组织、考试时间安排、考试责任书请于第19周（2025年12月29日

—2025年1月2日）送达教务处考务科。未按要求报送上述材料的，不准提取考试试卷。

8、考试报考数据必须在第18周内（2025年12月22日—26日）、平时成绩（含重

修重考平时成绩）、自开课综合成绩、实践环节成绩必须在第19周内（2025年12月29日—2025年1日2日）用电子邮件发送到省电大教务处考务科。过时将不予接收。

十、试卷订单的说明及成绩发送

1、试卷号1开头的为开放教育本科中央电大试卷。

2、试卷号2开头的为开放教育专科和“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 中央电大试卷。

3、试卷号4开头的为五年制大专省开课试卷。

4、试卷号5开头的为开放教育本科、专科省开课试卷。

5、试卷号7开头的为成人、普通大专省开课试卷。

6、统设课和省开课试卷均为26份袋、11份袋和5份袋三种规格。不拆袋，不增卷。

7、期末考试试卷订单务必在11月20日前，以分校(工作站)为单位，用电子邮件发送省电大教务处考务科，并将试卷订单原件寄送教务处存档。

8、考试成绩在2025年1月24日发到贵州电大网和新浪网上。

十一、提卷、送卷时间

提卷时间：2025年1月5日—6日回卷时间：2025年1月13日—14日考试结束后，请各分校将考试工作总结和无纸化考试接收成绩上报盘在回卷时一并交教务处考务科。过时将不予接收。

十二、考试的组织工作

各考点要严格执行有关考试制度，做好考试各环节的组织管理工作，认真执行试卷传送、保管的规定，严格依照规定时间组织各课程的考试。切实抓好考风考纪，对违纪舞弊事件要坚决查处，决不姑息。

各分校、工作站于11月20日前将本校考试组织安排方案报教务处审查。经教务处初审、学校终审批准后，方可实施。

各分校须在10月17日前将所属各考点分卷清单（一式三份）送达教务处考务科。各分校在回卷时务必在试卷袋（开本、开专、成人）上加盖分校名称印

二OO八年九月十九日

主题词：电大 开放教育 专科 期末考试 通知

发：省校各院、校、处、室、部、馆、中心

贵州广播电视大学教务处

2025年9月22日印发 3

**第五篇：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文件

电校支持〔2025〕5号

关于举办2025年广播电视大学

多媒体课件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独立设置的广播电视大学，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直属学院、八一学院、总参学院、空军学院、西藏学院、残疾人教育学院：

为总结和展示全国广播电视大学多媒体课件及网上教学资源建设和应用成果，进一步推进电大的教育信息化建设和教学资源建设，提升利用信息技术和教育技术建设优质教学资源的能力和水平，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决定继“电大在线杯”、“用友软件杯”、“东方燕园杯”、“清华紫光杯”、“MDER杯”之后，举办2025年广播电视大学多媒体课件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赛作品类型和要求

参赛作品为多媒体课件（不包括网络课程），设多媒体课件和小课件两个竞赛组。

1．多媒体课件指利用计算机技术和教育技术为课程（专业）教学制作的计算机软件。其中制作成本较低、容量较小或内容较单一的专题性、实用性课件（简称小课件）单设小课件竞赛组。

参赛作品限为中央电大开放教育课程（专业）教学所开发并已投入使用的多媒体课件，包括用于统设课程和省开课程教学的多媒体课件。课程（专业）如有实践教学要求，应有相应的实验（实践）模块及内容支撑。

2．所有参赛作品均需提交使用情况报告（报告要求见附件1）。

3．已参加过“电大在线杯”、“用友软件杯”、“东方燕园杯”、“清华紫光杯”、“MDER杯”广播电视大学多媒体课件大赛的作品不参加本次大赛。曾参加以上赛事而未获奖、此后又做了较大改进并形成新版本的作品，可以参加本次大赛。

4．所有参赛作品，均视为承诺按照全国广播电视大学教学资源协作会制定的《广播电视大学省建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办法（试行）》实行共享。

二、参赛对象

各省级电大及所属分校（教学点）均可选送作品参赛。

三、参赛方式

1．省级电大按上述作品类型和内容要求统一在网上报名并向大赛组委会提交参赛作品。组委会不接受分校（教学点）直接报名。是否有必要组织初赛，由省级电大根据本校情况自行决定。

中央电大各学科学院、学习中心，可以学院、学习中心为单位报名、提交作品。中央电大教学实验基地可通过所在省级电大或中央电大有关学院报名、提交作品。

2．省级电大从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3月10日期间登录电大在线远程教学平台在线报名，填写报名表及省级电大评审意见。

3．所有参赛作品务请于2025年3月20日前交至大赛组委会。

4．课件以光盘形式（一式三份）通过邮寄提交，并须同时提交演示用的DEMO。已获全国性和全省性奖项的作品，提交时请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图，并在报名信息中注明。5．网络版课件必须提供网址及使用账号以便进行网上测试。

四、评审与颁奖

1．多媒体课件和小课件两个竞赛组，分设一、二、三等奖。每竞赛组设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另拟设佳作奖、特别奖和最佳教学设计、最佳平面设计等单项奖。设组织奖若干名。

2．中央电大会同全国电大教学资源协作会成立大赛组委会和评审委员会。组委会下设工作小组负责大赛具体事宜。

评审委员会由电大系统和外聘专家组成，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

组织奖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评选。

3．参赛作品同时在电大在线远程教学平台、国家现代远程教育资源网、全国广播电视大学教学资源协作会网站展播，展播时间至2025年7月底。

4．参赛的网络版课件在评审和展播期间必须保证正常运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评选。

5．拟于2025年全国电大教学资源协作会理事会期间公布评审结果并举行颁奖活动。

五、其他

1．请拟参赛的省级电大确定一名大赛联系人，并于2025年11月17日前将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报至大赛组委会工作小组。

2．组委会通讯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60号051信箱 邮政编码：100031

电子邮箱：dasai@crtvu.edu.cn

联 系 人：张桐、齐文鑫

联系电话：（010）66490676

附件：1．参赛作品使用情况报告主要内容

2．2025年广播电视大学多媒体课件大赛作品评审要 求（要点）

二○○九年十一月四日

主题词：电大 多媒体课件 大赛 通知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5年11月5日印发 附件一: 参赛作品使用情况报告主要内容

1．参赛作品介绍，包括作品适用的课程类别，作品在课程教学中的定位、要达到的教学目标，作品的特色等。

2．参赛作品的使用情况，包括使用该作品的课程介绍，使用时间，参与学习的学生情况（年级、数量等），作品在教学中的使用方式等。

3．参赛作品的使用效果，包括在使用过程中采取了什么方式进行使用情况调查，教师和学生对作品的评价，该作品是否达到了预期的目标等（要有相关数据支撑）。

4．参赛作品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方案。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